

親愛的客戶：

證券賬戶強制貨幣調撥及兌換安排

為確保客戶於不同證券交易市場的貨幣結欠能適時交收，以及避免因延誤或遺漏調撥款項而引致不必要的利息支出，由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本公司將實施強制貨幣調撥及兌換安排，取代現有的機制，詳情如下：

涵蓋範圍

- 所有現金證券及保證金賬戶內，如出現其中一種貨幣結欠，而同一賬戶內的其他市場內有同一種貨幣的結存，將會被實施強制貨幣調撥安排。當強制貨幣調撥安排完成後，如單一貨幣結欠仍達**港幣等值一萬元或以上**將被納入強制貨幣兌換安排之內。強制貨幣調撥及兌換安排將會於有關結欠出現的下一個工作日中午前執行，以抵銷有關結欠及結欠所產生的利息，上述的貨幣調撥及兌換明細會顯示在執行日的日結單上
- 所有貨幣但不包括受管制貨幣，例如韓圓(KRW)、台幣(TWD)、馬來西亞令吉(MYR)、泰銖(THB)、南非蘭特(ZAR)和印尼盾(IDR)

貨幣調撥安排

調撥準則

- 不論結欠金額多少，如賬戶內其中一種貨幣的現金結存出現結欠，而相同賬戶內的其他市場有同一種貨幣的結存，有關之結存將被安排進行跨市場調撥以抵銷其結欠
- 貨幣調撥的次序將會跟據該貨幣的結存及結欠金額多少而決定，較大的結存將會先進行調撥，以抵銷較大的結欠

貨幣兌換安排

兌換準則

- 當強制貨幣調撥安排完成後，如賬戶內單一貨幣結欠仍達港幣等值一萬元或以上將被實施貨幣兌換安排
- 貨幣兌換將首先以港幣結存兌換成其他貨幣，其次是美元，最後是以較大港幣等值的貨幣以作兌換。較大港幣等值的貨幣結欠將會首先被抵銷，直至所有貨幣結存已用完或所有貨幣結欠已被抵銷
- 如兌換成其他貨幣後的金額為零，該貨幣兌換將不會進行（例如賬戶內有 0.01 港幣結存及 5000 美元結欠，當 0.01 港幣結存被兌換成美元後，由於兌換成美元的金額為 0，故此該貨幣兌換將不會進行）
- 貨幣兌換的匯率由本公司全權決定。為避免因資金調撥而產生的匯兌虧損，客戶可自行存入有關貨幣以支付相關貨幣之結欠
- 假期安排：所有貨幣兌換安排將在香港銀行假期或美國銀行假期日暫停，而個別貨幣的兌換亦會在其相關銀行假期日暫停（例如當日為日本銀行假期日，日元的兌換將會暫停，改為以其他貨幣依兌換準則繼續兌換）。客戶須支付因銀行假期導致本公司無法進行貨幣兌換而產生的利息。為免產生不必要的利息開支，客戶應在假期前存入足夠的相關貨幣以抵銷結欠。

兌換步驟

- **步驟一：港幣結存兌換**
各市場內較大的港幣結存會先被用作抵銷較大港幣等值的貨幣結欠，直至所有港幣結存已用完或所有貨幣結欠已被抵銷
- **步驟二：美元結存兌換**
如步驟一完成後，貨幣結欠仍然存在，各市場內較大的美元結存會先被用作繼續兌換步驟一餘下的貨幣結欠，直至所有美元結存已用完或所有貨幣結欠已被抵銷
- **步驟三：其他貨幣結存兌換**
如步驟二完成後，貨幣結欠仍然存在，各市場內較大港幣等值的貨幣會先被用作繼續兌換

步驟二餘下的貨幣結欠，直至所有貨幣結存已用完或所有貨幣結欠已被抵銷

[隨函附上強制貨幣調撥及兌換安排的例子以供參考。](#)

特別注意事項

當客戶的結欠是由於使用證券按倉值而產生，並存入現金作其他市場交易之用，客戶存入的現金可能因貨幣調撥及兌換安排，而被調撥或兌換以抵銷貨幣結欠。如客戶不希望被實施貨幣調撥及兌換安排，請與所屬客戶經理或分行聯絡。

如對上述事宜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852) 3583 3388 或 (86) 755 8266 3232 與客戶服務主任聯絡。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6日